柏瑞旗艦全球成長組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簡式公開說明書

刊印日期:107年7月31日

資料日期:2018/6/30

- (一)本簡式公開說明書係公開說明書之重點摘錄,相關名稱及文字定義與公開說明書完全相同。
- (二)投資人申購本基金後之權利義務詳述在公開說明書,投資人如欲申購本基金,建議參閱公開說明書。

壹、基本資料			
基金名稱	柏瑞旗艦全球成長組合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成立日期	93年10月27日
經理公司	柏瑞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型態	開放式
基金保管機構	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種類	組合型
受託管理機構	N/A	投資地	投資國內外
國外投資顧問公司	PineBridge Investments Asia Limited	存續期間	不定期限
收益分配	不配息	計價幣別	新臺幣
績效指標	N/A	保證機構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benchmark		保證相關 重要資訊	N/A

貳、基金投資範圍及投資特色

一、投資範圍:

本基金投資於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在國內募集發行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即本國子基金)及經金管會核准證券投資顧問事業提供投資推介顧問服務之外國基金管理機構所發行或經理之受益憑證、基金股份或投資單位及外國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及美國店頭市場(NASDAQ)交易之指數股票型基金(即外國子基金)。投資於外國子基金之總金額不得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百分之六十五,且投資於本國及外國子基金之總金額應達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七十,其中投資於股票型基金部分,每會計年度平均不得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六十。

二、投資特色/策略:

將投資標的區分為股票型基金及債券型基金,原則上股票型基金及債券型基金之配置比例為百分之八十及百分之二十。並將依據市場經濟與投資現況,每月調整股票型與債券型基金配置比重,股票型子基金比重最高為百分之一百,最低為百分之六十,以獲取高成長之報酬。在股票型子基金方面,主要投資於北美、歐洲、日本、亞洲、新興市場、台灣等具有成長潛力之地區或投資於高科技產業、電信服務產業、健康醫療產業、能源產業、公共事業、金融產業、消費用品產業、非循環性消費產業、原物料產業、基礎工業等具有全球優勢產業之股票型基金。

參、投資本基金之主要風險

投資涵蓋之子基金可能投資於國內、外證券以謀求長期資本利得及投資收益。惟證券之風險無法因分散投資而完全消除,下列仍為可能影響本基金潛在投資風險:產業景氣循環之風險、流動性風險、外匯管制及匯率變動之風險、投資地區政治、經濟變動之風險、大量贖回之風險、清算期間之風險等。有關本基金之投資風險請詳閱本基金公開說明書。投資本基金可能發生部分或本金之損失,最大損失為全部投資之金額。

肆、本基金適合之投資人屬性分析

本基金以投資股票型基金為主,屬於較積極之投資策略,故依據「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分類標準」風險報酬等級之分類為 RR4,本基金適合能承受較高風險之投資人。(基金風險報酬等級依基金投資標的風險屬性和投資地區市場狀況,由低至高編製為「RR1, RR2, RR3, RR4, RR5」五個風險報酬等級。)惟本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僅供參考,不得作為投資唯一依據,投資人宜斟酌個人之風險承擔能力及資金之可運用期間長短後辦理投資。

伍、基金運用狀況

一、基金淨資產組成:

2217,721-73		7,11,17,71
投資類別/投資國家(區域)	投資金額(新台幣百萬元)	佔基金淨資產價值比重(%)
國內_現金/存款	126	11.17
境外_全球股票型/平衡型	99	8.74
境外_美國股票型/平衡型	230	20.41
境外_歐洲股票型/平衡型	202	17.92
境外_亞洲股票型/平衡型	186	16.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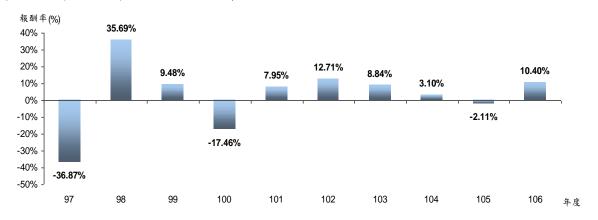
境外_日本股票型/平衡型	89	7.92	1
境外_新興市場股票型/平衡型	195	17.32	

二、最近十年度基金淨值走勢圖:淨值(單位:元)



資料來源:Lipper, 2004/10/27-2018/6/30

三、最近十年度各年度基金報酬率:



- 1. 年度基金報酬率:指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以1~12月完整曆年期間計算,加計收益分配後之累計報酬率。
- 2. 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四、基金累計報酬率(%):

期間	最近三個月	最近六個月	最近一年	最近三年	最近五年	最近十年	基金成立日至 資料日期日止
累計報酬率	2.24	-0.06	5.70	8.00	31.59	32.52	68.70

註:

資料來源:Lipper

資料日期:2018/6/30

- 累計報酬率:指至資料日期日止,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最近三個月、六個月、一年、三年、五年、十年及自基金成立日 起算,加計收益分配之累計報酬率。
- 2. 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五、最近十年度各年度每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之金額:

年 度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收益分配金額 (單位:元/每受益權單位)	N/A									

資料來源:柏瑞投信,資料日期:2017/12/31 本基金不分配收益

六、最近五年度各年度基金之費用率(%):

年 度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費用率	1.15	1.16	1.16	1.15	1.16

費用率:指依證券投資信託契約規定基金應負擔之費用(如:交易直接成本—手續費、交易稅;會計帳列之費用—經理費、保管費、保證費及其他費用等)占平均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

陸、受益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方式

			Ţ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經理費	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1.0%	保管費	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0.15%		
買回收件	台外站喜椒 100 云	召開受益人	与力码4		
手續費	每件新臺幣 <u>100</u> 元	會議費用	每次預估新臺幣 <u>1,000,000</u> 元		
申購手續費	每受益權單位發行價格之最高2%乘以申購單位數				
買回費	每受益權單位發行價格之最高 1%乘以買回單位數				
短線交易	受益人持有本基金未滿 14 日(含)者,應支付其買回價金之 0.3%為短線交易買回費				
買回費用	用。				
其他費用	以實際發生之數額為準。(依信託契約第十條之規定負擔各項費用)				

註一: 受益人會議並非每年固定召開,故該費用不一定每年發生。

柒、受益人應負擔租稅之項目及其計算

本基金投資國內資本市場之稅賦事項均依財政部有關法令辦理,受益人可能負擔之租稅主要包括本基金所投資商品之各項交易稅及所得稅款等;另本基金如投資國外資本市場,所產生之各項所得,應依各投資所在國或地區相關法令規定繳納各項稅費,且可能無法退回。詳細內容請參見公開說明書第32頁至第33頁。

捌、基金淨資產價值之公告時間及公告方式

- 一、公告時間:本基金每營業日公告前一營業日每受益權單位之淨資產價值。
- 二、公告方式:於經理公司柏瑞投信公司網站(http://www.pinebridge.com.tw)公告。

玖、公開說明書之取得

- 一、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備置於經理公司及其基金銷售機構營業處所,投資人可免費索取。
- 二、投資人亦可於經理公司網站(<u>http://www.pinebridge.com.tw</u>)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免費取得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及基金近年度財務報告電子檔。

其他

本基金不受存款保險、保險安定基金或其他相關保障機制之保障。就本公司所提供之金融商品或服務所生紛爭之處理及申訴,可向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或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提出申訴。亦或先向本公司提出申訴,若本公司超過 30 天未處理或處理結果不滿意者,得於 60 天得向「金融消費評議中心申請評議」,評議中心網址:http://www.foi.org.tw。

本基金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惟不表示本基金絕無風險。本證券投資信託事業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本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本證券投資信託事業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

柏瑞投信服務電話: (02)2516-7883

TO107070